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22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琳昊先生主持。经过全体董事审议，投票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认真审核，认为《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6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关联董事朱琳懿、朱玲花、陈建春、崔清华回避表决；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为了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结果，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

续期延长 12 个月，即存续期至 2027 年 11 月 10 日止。在存续期内，若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盘活部分不动产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将本次出售部分不动产事项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代表公司根据市场行情择机办理出售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办理过户手续等；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关于拟出售盘活部分不动产的公告》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通知、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